

青海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青招委办〔2024〕9号

青海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体育类专业 全省统一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区、市、行委）招办，青海油田教育管理中心，青海师范大学：

为做好我省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体育类专业全省统一考试（以下简称“体育统考”）工作，确保体育统考工作公平公正、安全有序，现将考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管理

体育统考是高校考试招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2024年我省体育统考工作在省招生委员会和省教育厅领导下，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负责管理与监督，具体考试工作由青海师范大学负责组织实施。

二、考试对象

我省 2024 年普通高考报名中兼报体育类的考生。

三、网上确认

网上确认时间为：4 月 13 日 9:00 至 4 月 21 日 24:00，考生登录青海省体育统考网上确认网站（<https://qhtk.artlets.cn>），根据网站提示进行确认并在线缴费、打印准考证。网上确认时间截止后不再安排补确认工作，考生未确认或确认无效不得参加考试。考生在网确认且完成缴费的视为确认成功，未缴费确认的视为报名无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考试的，不予补考、不退还考试费。

四、考试安排

（一）考试时间及地点

考试时间：2024 年 4 月 27 日-28 日

考试地点：青海师范大学城北校区（西宁市城北区海湖大道延伸段学院路 38 号），各项目考试时间和场地以考试当天现场安排为准。

（二）考试项目及评分办法

体育统考项目为 100 米跑、800 米跑、立定跳远、原地推铅球四个项目；各项目评分标准按照原国家体委确定的标准执行。

（三）考生应试要求

考生需充分评估自身身体状况，根据自身身体状况决定是否参加专业考试。参加考试时，考生须持本人二代身份证和准考证，

进行身份验证方能进入考点进行考试；考生应按准考证要求的时间和顺序参加考试(非当批次考生不得入场)，开考 15 分钟后仍不入场者，视为放弃考试资格。考生入场后到引导秩序组集合，在各组引导员引导下有序参加各项考试。

1. 按照场内引导员的指挥在候考及考试专用区域候考或考试，禁止考生随意走动；

2. 考生准备活动按照测试顺序，在划定(或指定)区域内分批进行；

3. 考试结束后，考点统一指挥安排考生有序离开考场；

4. 考生应遵守考试规则，严禁将手机等电子设备带入考场，不得穿戴有明显身份标志或所在学校标志的服装参加考试，违者不得进入考场。考生不得以任何借口拖延考试时间。考试期间如存在违规行为，无论何时发现，均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取消高考报名资格、考试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和高校学籍。考生如有替考等作弊行为的，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 33 号令)以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 36 号令)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 成绩复核

单项考试结束后，当场公布成绩，考生须在成绩单上签名确认。对成绩有异议者，须在考试现场立即向考评员及主考提出，过后不予受理。

（五）成绩发布

体育统考成绩及合格分数线将于考试结束后的20个工作日内在青海省教育考试网（<http://www.qhjyks.com/>）公布，届时考生可自行登录网站查询。

五、有关要求

（一）严格规范组考。青海师范大学成立体育统考领导小组，研究制订考试工作方案和考试应急处置预案，层层落实责任，明确工作职责；优化考试流程，编印“考试工作手册”和各项目“考试秩序册”于开考前报省招办备案。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组织规范要求，结合我省体育统考考试的特点，由学校领导牵头成立纪检监察、考务实施、成绩仲裁、安全管理、后勤保障等若干职能小组，其中体育统考成绩仲裁小组的成员要从具备国家级裁判员资格的人员中选聘，以校外裁判为主并严格执行考试回避制度，并由考务实施小组集中安排岗前培训；凡与考生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或指导关系的，一律不得参与本次考试工作。

（二）加强安全管理。考试期间，青海师范大学加强组考全过程的安全管理，考试场地必须有专门的安保人员负责警戒，专门配备医疗救护人员及车辆，按考试项目实行分片和封闭式管理，保障考场内各项安全，严防无关人员进入考试场地，确保正常考试秩序。考试期间，如遇可能影响考试的天气状况，将根据考务实施小组意见，研究决定是否暂停或推迟考试并现场通知考生。各市州或县（区、市、行委）招办要选派1名组织管理能力

强的工作人员带队，负责本地区考生组织管理、安全教育、健康管理及食宿、交通安全等工作。

（三）严肃考风考纪。考试过程中要严肃查处弄虚作假和徇私舞弊行为，对在体育统考中被认定存在违规行为的考生或工作人员，将严格按照相应法律或规定进行严肃处理。考试结束后，青海师范大学须及时将体育统考考生违纪作弊事实、处理意见等材料报送省考试院。

请各市州、县（区、市、行委）招办、青海油田教育管理中心，负责将此件全文转发至辖区各普通高中学校、中职学校和体育学校。

青海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8日

